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南區
承辦人：王志豪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6
傳真：02-27589839
電子信箱：edu_ace.1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1306071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臺北市111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 (21316438_11130607181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臺北市111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1年5月31日北市教終字第1113054969號函（正本計達）續辦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修正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為因應本（111）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全國檢定日期為9月3日（星期六）及9月25日（星期日）舉行，爰將國小學生組本土語複賽第一階段日期由9月3日（星期六）調整為9月4日（星期日）。

（二）修正第3點第3項第7款：社會組以戶籍所在地（至111年11月1日前「須」設籍本市6個月以上）。

（三）修正附件4賽德克族語言別之錯別字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社區大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

石牌國中 1110621



PXAA1116004657

件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

